



ST 东和

NEEQ : 834961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Donghe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Incorporated Company



年度报告

— 2019 —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9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2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7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东和环保	指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和设备	指	本公司之前身,全称为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秋冉	指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全称为上海秋冉贸易有限公司
永峰化工	指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全称为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东和润滑油	指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全称为河南东和润滑油有限公司
哈曼商贸	指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全称为郑州哈曼商贸有限公司
格瑞机电	指	本公司股东(持有 1.08%的股份),全称为商丘格瑞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红祥机电	指	专筑商贸监事李春华持有其 50%的股份,全称为商丘市红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专筑商贸	指	哈曼商贸股东韦统志持有其 100%的股份,全称为郑州专筑商贸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章程	指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鲁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泽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成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下游行业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为固体废弃物处理行业，公司产品主要用途为：对废橡胶、废塑料、废润滑油、废医疗器械等固体废弃物进行热裂解，加工成燃料油、碳黑等再生资源，其中主要为燃料油，因此，燃料油的需求量与价格波动决定着裂解设备的发展，如果未来国际油价出现频繁或较大波动有可能给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本年度销售总额的95.91%，由于前五大客户占比较高，可能存在主要客户需求改变或者主要客户选择其他供应商而对企业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产品技术开发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技术密集型行业，只有通过不断的技术更新才能够保持公司产品的较强市场竞争优势。目前，公司现有产品的关键及核心技术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且具备根据市场需求及时调整研发方向的技术基础和能力，但如果公司新产品研发失败，或对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将对公司现有的技术优势和竞争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为钢材，报告期内钢材平均价格为

	4200 元/吨，较上年平均价格 4100 元/吨有所上升，随着钢材行业限制产能的政策实施，未来钢材价格有可能还会继续上涨。钢材价格的波动对公司所生产的设备成本影响较大，若公司不能消化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将会面临业绩波动的风险。
5、经营性现金流较低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低，主要是由于伴随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和存货占用流动资金较多所致。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如果不能持续强化现金流管理，将会面临营运资金短缺的风险。
6、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目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有：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17%、15%、9%、5%的出口退税税率。如果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税收优惠期满后，公司未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7、涉及诉讼风险	诉讼案件详细情况详见本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二、重要事项详情”之“（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截至本年报披露之日，尚在审理阶段的案件有 0 项，涉及金额共计 0 万元；已经进入执行阶段的案件有 13 项，涉及金额共计 7,103.71 万元。若上述案件经法院判决生效并执行，预计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的影 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 Donghe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Incorporated Company
证券简称	ST 东和
证券代码	834961
法定代表人	李鲁方
办公地址	河南省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晨风大道 19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周成
职务	董秘
电话	0370-6078787
传真	0370-2962377
电子邮箱	38900830@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sqdh.net/index.html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河南省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晨风大道 19 号,476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 年 1 月 21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2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9 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1 环保专用设备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的主要产品可划分为废橡胶裂解设备、废塑料裂解设备、废润滑油再生设备、医疗垃圾处置设备等，主要服务项目包括废润滑油、工业固体废物等再生资源循环处置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673,332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李栋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李栋、李鲁方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400671658137T	否
注册地址	河南省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晨风大道 19 号	是
注册资本	100,673,332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史海峰、李少锋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 2019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1,541,761.05	59,110,135.98	-63.56%
毛利率%	96.61%	50.7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59,165.05	10,106,430.78	-419.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094,044.57	8,753,424.30	-523.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25%	2.7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60%	2.36%	-
基本每股收益	-0.32	0.10	-42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07,708,793.77	603,673,784.03	-15.90%
负债总计	170,838,672.99	232,986,017.31	-26.6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2,693,437.45	364,952,602.50	-7.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35	3.63	-7.7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78%	33.3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3.65%	38.59%	-
流动比率	221.51%	258.47%	-
利息保障倍数	-2.06	5.1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2,369.74	-37,863,686.54	-114.29%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65	0.55	-
存货周转率	25.56	0.5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5.90%	25.0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3.56%	-24.02%	-
净利润增长率%	-419.19%	20.8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673,332	100,673,332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977.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18,108.7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680,086.25
所得税影响数	845,555.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9.0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34,879.52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8,027,216.62		117,186,264.32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8,027,218.62		117,186,264.2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444,622.32		1,307,600.3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444,622.32		1,307,600.36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环保专用设备制造业，致力于环保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废橡胶、废塑料、废润滑油、医疗垃圾等固体废物裂解设备，公司通过产品销售、安装指导、技术指导和售后服务等方式取得收入。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分类，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2011 年），公司所处行业为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代码 C359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细分行业为“C3591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资源再生企业和固体废物处置企业，公司针对不同客户的需求，为客户量身定制工厂运营方案，建立从产品设计制造，设备选型配套、安装指导、系统调试、人员培训和售后技术服务的一揽子保姆式的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交钥匙工程。

经过多年发展，东和环保已经成为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会员单位，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环保企业骨干，是中国废橡胶、废塑料炼油行业首家获得中国环保协议授予的“绿色之星”环保认证殊荣的企业。公司目前已取得 20 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和外观设计专利 1 项。公司在废橡胶、废塑料、废润滑油、医疗垃圾等固体废物裂解设备方面所积累的技术和专业能力正是公司所掌握的核心资源。公司技术研发团队在本行业领域具有丰富实践经验，领先的技术研发与应用能力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动力，也是公司产品得到客户认可的根本。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逐步由设备制造行业向下游固体废物处置行业延伸，打造“设备制造+废物处置运营”的上下游产业链商业模式，未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除了设备制造销售收入之外，另一部分收入主要来源于固体废物处置运营收入，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经营业绩和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具体变化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从设备制造业向下游危废处置服务、炼油行业转变，主要原因为目前设备制造业前景发展空间小，制造业的账期长，现金流动慢，很容易因为资金短缺给企业带来经济影响。下游危废处置和炼油行业是目前国内环保行业里比较前沿的，国家支持力度也很大，资金回笼快。通过子公司河南东和润滑油有限公司本年下半年的实际运营情况来看，公司选择了正确的转型方向。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一、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

继续紧密围绕以下游项目运营带动设备制造的“环保生态全产业链”战略方针，以“干就负责，做就到位”为行动纲领，求真务实，不断地推进各项工作持续、稳定的发展。

1、技术创新

2019 年度取得发明专利 2 项，取得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开展技术研发课题 4 项，在连续式轮胎裂解设备提高转炉精度及油泥干馏防结焦方面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2、营销渠道拓展

在加强自有营销团队建设的基础上，积极与优质的第三方外贸公司合做代理我公司产品，利用第三方强大的覆盖全球的营销体系优势，提高公司产品的全球市场的知名度和占有率。

3、加强产品质量管理

如终坚持“预防为主，不断改进”的质量方针，以“零缺陷”为目标，深化生产过程管理，推动全面质量管理，提高质量管理水平。提高产品一次交检合格率，提升产品品质，提高顾客满意度。

4、下游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

经过公司全体人员艰苦卓绝的不懈努力，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东和润滑油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8 日取得了河南省环保厅核发的年处置 5 万吨废润滑油（HW08）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吹响了正式进军危废处置市场的号角。

二、报告期内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54.17 万元，同比增长 -63.56%，利润总额为 -3048.73 万元，同比增长 -382.65%，实现净利润 -3381.76 万元，同比增长 -419.19%。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50770.88 万元，同比增长-15.90%，负债总额为 17083.87 万元，同比增长-26.67%，净资产为 33687.01 万元，同比增长-7.69%。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25,036.02	0.02%	257,836.81	0.04%	-51.5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0,578,617.28	17.84%	118,027,218.62	19.55%	-23.26%
存货	127,636,856.71	25.14%	40,907,457.61	6.78%	212.01%
投资性房地产	11,292,226.57	2.22%	12,023,479.03	1.99%	-6.08%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52,511,041.94	10.34%	44,438,196.95	7.36%	18.17%
在建工程	25,629,721.22	5.05%	44,808,668.30	7.42%	-42.80%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66%	-100%
长期借款			23,000,000.00	3.81%	-100%
预付账款	95,530,757.91	18.82%	196,440,252.12	32.54%	-51.37%
长期应付款			49,970,718.55	8.28%	-100%

递延收益	6,593,812.50		6,742,890.00	1.12%	-2.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84,615.36	8.51%	-100%
资产总计	507,708,793.77		603,673,784.03		-15.9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本年末货币资金为 12.50 万元，较上年末 25.78 万元，减少 13.28 万元，下降幅度为 51.51%，主要原因为：公司撤销一部分长期不用的银行账户，销户后，原有银行账户的资金投入生产经营。
- 2、 本年末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为 9,057.86 万元，较上年末 11,802.72 万元，减少 2,744.86 万元，下降幅度为 23.26%，主要原因为：部分客户应收账款长期挂账超过 5 年，按照会计准则已经全部计提坏账。
- 3、 本年末预付账款 9,553.07 万元，较上年末余额 19,644.03 万元，减少 10,090.96 万元，减少幅度为 51.37%，主要原因为：主要原因为前期预付给商丘市红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款项制造的设备暂估入账。驻马店项目收到部分供应商的设备材料暂估入账。
- 4、 本年末存货 12,763.69 万元，较上年末余额 4,090.75 万元，增加 8672.94 万元，增加幅度为 212.01%，主要原因为：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暂估入账，存货增加。
- 5、 本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 0 万元，较上年末 5,138.46 万元 减少 5,138.46 万元，下降幅度为 100%，主要原因为受到母公司的影响，驻马店项目融资租赁债权人已提起诉讼，债务由母公司承担，母公司与驻马店项目之间的往来相互冲抵。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1,541,761.05	-	59,110,135.98	-	-63.56%
营业成本	731,252.46		29,092,072.91	49.22%	-97.49%
毛利率	96.61%	-	50.78%	-	-
销售费用	2,893,126.65	13.43%	1,288,461.26	2.18%	124.54%
管理费用	13,156,304.04	61.07%	8,425,606.86	14.25%	56.15%
研发费用	0.00		2,453,691.91		-100%
财务费用	9,964,181.75	46.26%	2,631,893.50	4.45%	278.59%
信用减值损失	-28,605,604.26				-100%
资产减值损失	0.00		-5,709,529.65		
其他收益	149,077.50	0.69%	137,610.00		
投资收益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汇兑收益	0.00				
营业利润	-36,018,341.98	-167.20%	9,324,799.97	15.78%	-486.26%

营业外收入	7,494,357.95	34.79%	1,509,619.10	2.55%	396.44%
营业外支出	1,963,349.20	9.11%	48,192.29	0.08%	3,973.99%
净利润	-33,817,645.94	-156.99%	9,860,710.83	16.68%	-442.9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年销售费用 289.31 万元，同比增加 124.54%，增加原因主要为：本年润滑油公司项目启动，在危废处置服务过程中，原料的转移都是通过陆运的方式进行，运输费用大幅度增加。
- 2、本年财务费用 996.42 万元，同比增加 278.59%，增加原因主要为：母公司贷款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润滑油项目的启动支付中间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3、本年营业外收入 749.44 万元，同比增加 396.44%，增加原因主要为：本年有部分预收账款客户账期超过 5 年，与相关客户联系未果后，公司进行核销账款。
- 4、本年营业收入 2154.17 万元，同比下降 63.56%，下降原因为母公司制造业全年没有订单，下半年子公司通过经营危废处置服务获得一些收益，计入当期收入。
- 5、本年营业成本 73.12 万元，同比下降 97.49%，下降原因为今年主要业务收入为危废处置服务收入，在获取原料的同时由于行业的特殊性，不需要支付资金去购买原料。
- 6、本年管理费用 1315.63 万元，同比增加 56.15%，增加原因为子公司下半年对危废处置服务合同的获取采取了广撒网的方式，业务人员经常在外出差寻求更多业务合作。
- 7、本年营业外支出 196.33 万元，同比增加 3981.70%，增加原因主要为：本年清理一部分报废的固定资产。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0	59,047,299.77	-100%
其他业务收入	21,541,761.05	62,836.21	34,182.4%
主营业务成本	0	28,516,755.24	-100%
其他业务成本	731,252.46	575,317.67	27.1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本年收入构成中，主营业务收入 0 万元，较上年 5,904.7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为本年没有签订设备销售合同。其他业务收入 2,154.17 万元，较上年 6.28 万元增加 34182.40%，主要是本年润滑油公司项目启动，本年主要以收取危险废物处理服务费为收入来源，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西诺思贝新能源有限公司	53,103,293.35	38.68%	否
2	G T Energy Co., Ltd.	21,720,141.07	15.82%	否
3	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	19,007,800.00	13.85%	否

4	河南百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3,840,000.00	10.08%	否
5	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	11,200,000.00	8.16%	否
合计		118,871,234.42	86.5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佰晟实业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7.57%	否
2	商丘市红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6,259,626.54	17.02%	是
3	商丘市仁威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	5.23%	否
4	河南商亥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5.23%	否
5	郑州专筑商贸有限公司	3,464,334.89	3.63%	否
合计		84,723,961.43	88.68%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2,369.74	-37,863,686.54	-114.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8,137.24	-10,899,487.02	-57.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033.29	-6,478,822.52	36.91%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23 万元，较上年 -3,786.36 万元，增加 4,327.59 万元，增加比例 114.29%，主要原因为润滑油公司危废经营项目开始生产经营。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81 万元，较上年 -1,089.95 万元，减少 624.14 万元，减少比例为 57.26%，主要原因为：本年永峰化工“9 万 t/a 废矿物油再生工程”项目建设费用投资支出较上年减少。
- 3、本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 万元，较上年 -647.88 万元，减少 559.18 万元，减少比例为 86.31%，主要原因为：本年收到和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上海秋冉贸易有限公司”、“河南东和润滑油有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及 1 家参股公司“郑州哈曼商贸有限公司”。各公司投资情况如下：

(1) 上海秋冉贸易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龙胜东路 297 弄 175 号 302 室-1。经营范围：燃料油（除危险化学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及制品，保温材料，五金交电，电线电缆，水管阀门，管道配件，压缩机及配件销售，建筑装修装饰建设工程专

业施工，钢结构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除特种设备），水暖电安装建设工程作业。

(2) 河南东和润滑油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注册地址：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晨风大道 19 号。经营范围：环保设备的制造、销售及安装；新能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推广；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废机油回收；对废矿物油收集和处置的综合利用；提供与废矿物油综合利用相关的服务；润滑油基础油、燃料油销售。

(3) 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28.5714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79.41%。注册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水屯镇楼房庄村委，法定代表人为李栋，经营范围：废机油回收、废品回收。永峰化工年综合处理 6 万吨废矿物油、3 万吨废乳化液及 1 万吨的工业垃圾焚烧项目建成后，将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4) 郑州哈曼商贸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本公司报告期内对其出资 8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6%。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祥盛街南、中兴路西幢 12 层 1201 号。经营范围：批发零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及配件；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规定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报告期内，上述单个子公司净利润、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均不到 10%。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意见	无法表示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20）第 5608 号）。公司董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相关规定，就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1、东和环保 2019 年末存在大量法律诉讼及债务违约、担保，导致部分银行账户、资产被司法冻结，东和环保的生产经营受到不利影响，持续经营存在不确定性。东和环保未能就与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应对计划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东和环保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2、东和环保及其子公司银行存款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94,727.52 元，根据东和环保及其子公司提供的资料，东和环保及其子公司共有 31 个银行账户，我们实施了函证，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均未收到回函，也无法实施其他有效的替代审计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判断未回函账户货币资金列报的准确性。

3、东和环保合并层面应收账款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137,273,026.68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应收账款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应收账款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应收账款列报的准确性。

4、东和环保合并层面预付款项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95,530,757.91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预付款项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预付款项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预付款项列报的准确性。

5、东和环保合并层面其他应收款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44,389,847.32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其他应收款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其他应收款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其他应收款列报的准确性。

6、东和环保未能完整提供与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相关的财务资料，东和环保按照信用风险针对上述资产计提了坏账准备，我们无法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资产的可收回性和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7、东和环保未对 2019 年末的存货进行盘点，我们无法实施存货监盘，同时东和环保发出商品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119,719,685.69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发出商品的回函。我们无法对上述存货实施有效的替代审计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存货列报的准确性。

8、东和环保未就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的准确性。

9、东和环保未能就商誉减值测试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商誉减值测试结论的适当性，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10、东和环保合并层面应付账款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20,718,358.52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应付账款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应付账款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应付账款列报的准确性。

11、东和环保合并层面其他应付款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49,702,503.16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其他应付款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其他应付款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其他应付款列报的准确性。

12、东和环保 2019 年核销人民币 7,481,457.79 元预收款项，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东和环保未能就上述核销事项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核销预收款项的适当性、合理性，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13、东和环保合并层面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27,099,378.12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的准确性。

14、东和环保合并层面其他流动负债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43,857,448.07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其他流动负债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其他流动负债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其他流动负债列报的准确性。

15、东和环保未就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对东和环保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6、东和环保未就诉讼事项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诉讼事项对东和环保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二、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形成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经过审议，对公司 2019 年度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相关事项说明如下：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开展年度审计过程中，公司各部门均给予积极配合，但于公司涉及多起诉讼，多个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无法实施银行函证等审计程序或回函率较低；另一方面，由于公司部分管理人员及业务人员陆续离职，公司存在离职人员相关业务信息和材料交接不完整等问题，公司未能按会计师事务所的要求提供客户及供应商的审计资料，导致会计师事务所对于公司银行存款及往来

款项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另外，公司虽然涉及诉讼，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些不利的影 响，但通过与债权人沟通协商，目前已与多个债权人达成和解协议或和解意向，短期内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受到影响。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无法表示审计意见，董事会深表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针对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正在积极制定相关有效措施，力争 2020 年消除上述事项及其不良影响，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措施如下：

1、积极和债权人沟通，取得债权人的支持与谅解，并能达成和解协议，化解涉诉风险，尽快解除银行存款账户的冻结和查封。

2、加强客户应收账款的催收、采购过程的财务监督与控制，严防形成呆账、坏账，加强客户及供应商信用管理，缩短资金回收周期，提高资金周转效率。

3、积极采取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合作经营等方式，尽快推进公司已获取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项目的投产与运营，包括商丘地区年处置 5 万吨废矿物油项目、驻马店地区年处置 6 万吨废矿物油、3 万吨废乳化液及 1 万吨垃圾焚烧项目，上述项目投产后预计会给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入，将大大缓解公司目前的资金压力，提高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主要生产资质完备，且不断在增新；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报告期内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终止经营或丧失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也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综上所述，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下游行业产品燃料油价格下降的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为固体废弃物处理行业，公司产品主要用途为：对废橡胶、废塑料、废润滑油、废医疗器械等固体废弃物进行热裂解，加工成燃料油、碳黑等再生资源，其中主要为燃料油，因此，燃料油的需求量与价格波动决定着裂解设备的发展，如果未来国际油价出现频繁或较大波动有可能给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以下应对措施：首先，对油品进行深加工，提升产品品质，提高产品的定价；其次，加强固体废弃物的再生循环利用，如进行燃料油发电等，规避国际原油价格的影响。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本年度销售总额的 86.59%，由于前五大客户占比较高，可能存在主要客户需求改变或者主要客户选择其他供应商而对企业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以下应对措施：通过扩大产业链，取得下游危险废物处置运营资质，使公

司能获得长期稳定的收益来源；通过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加大技术研发投入，鼓励技术创新，树立公司品牌，让更多的潜在客户了解公司，降低客户集中度。

3、产品技术开发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技术密集型行业，只有通过不断的技术更新才能够保持公司产品的较强市场竞争优势。目前，公司现有产品的关键及核心技术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且具备根据市场需求及时调整研发方向的技术基础和能力，但如果公司新产品研发失败，或对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将对公司现有的技术优势和竞争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以下应对措施：对于国家产业政策的变化，公司将随时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发展方向并与之保持一致，适应国家产业发展升级的需要。对于行业内技术发展方向的把握，把握国内技术动态，同时不断追踪国外先进技术，掌握并积累前沿的工艺与技术，将此风险的影响降到最低。

4、经营性现金流较低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低，主要是由于伴随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和存货占用流动资金较多所致。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如果不能持续强化现金流管理，将会面临营运资金短缺的风险。另外，由于设备生产安装周期较长，在设备尚未安装调试之前，客户的回款比例相对较低，公司生产设备所需的材料采购、工人工资等投入较高，一旦客户未及时回款，将导致公司资金紧张。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以下应对措施：加强客户及应收账款的管理，控制应收账款所占的比例，对于超过账期的应收款项加大催收力度，确保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稳定增长。加大客户前期的回款比例，同时，提高生产及安装效率，缩短安装周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5、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公司目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有：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17%、15%、9%、5%的出口退税税率。如果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税收优惠期满后，公司未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以下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参照相关财税政策的规定，坚持自主研发路线，加大研发投入，争取在各方面持续保持相关财税优惠政策的认定条件，能够持续享受相关财税政策。

6、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栋、李鲁方，李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鲁方现任公司董事，截止报告期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0.18%。由于李栋、李鲁方在公司担任较高职务，可能会通过行使表决权等对公司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发展战略等重大事项施加不当影响，从而影响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以下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规定来规范治理，并积极引入外部股东，接受主办券商的持续督导。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1、涉及诉讼风险

诉讼案件详细情况详见本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二、重要事项详情”之“(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截至本年报披露之日，尚在审理阶段的案件有 0 项，涉及金额共计 0 万元；已经进入执行阶段的案件有 13 项，涉及金额共计 7,103.71 万元。若上述案件经法院判决生效并执行，预计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以下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积极对外协调，努力争取债权人的谅解；另一方面，公司正在加大对应收款项的回收力度，争取早日收回款项；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处置一些资产用于归还欠款，以期尽快解决诉讼事项。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0	71,037,119.86	71,037,119.86	21.35%

（1）保德信奕（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诉东和环保、李栋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2018 年 5 月 15 日，保德信奕（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德信奕”）因与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纠纷，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1、请求依法判令被告一偿还原告欠款本金人民币 500 万元；2、请求依法判令被告一支付自 2018 年 1 月 25 日起至实际还清欠款之日止的利息（利率按照借款及保证协议的相关约定计算，年利率为 12%）；3、请求依法判令被告一支付自 2018 年 1 月 25 日起至实际还清之日止的逾期罚息（逾期罚息利率按照借款及保证协议的相关约定计算，年利率为 24%）；4、请求被告二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5、请求判令处置被告二在《股票质押合同》项下的质押股票用于偿还欠款；6、本案诉讼费及因诉讼产生的各项费用由各被告承担。

事实和理由：2016 年 12 月 23 日，保德信奕与本公司、李栋签订了编号为 2016-JK-241 号《借款及保证协议》，该协议约定原告保德信奕向本公司出借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年利率 12%，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7 年 1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 月 25 日止，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本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栋及其配偶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借款到期日起两年。同日，保德信奕与李栋签订了《股票质押合同》，约定李栋以期持有的本公司 200 万股流通股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并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该合同到期后，本公司未及时还款，保德信奕遂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作出(2018)京 0105 民初 6050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保德信奕(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5000000 元逾期罚息(自 2018 年 1 月 25 日起至实际偿还之日止，以 5000000 元基数，按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二、被告李栋、郭春芳就前述第一项确定的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付的款项向原告保德信奕(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三、被告李栋、郭春芳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后，有权向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偿。四、原告保德信奕(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就第一项全部款项对被告李栋在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200 万股股权折价或拍卖、变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五、驳回原告保德信奕(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 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诉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王奎、陈莉萍、东和环保、李栋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

2018 年 7 月 5 日，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领租赁”)因与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远大”)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作出的(2018)沪 0115 财保 56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冻结被申请人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奎、陈莉萍、李栋的银行存款人民币 6,860,401.80 元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财产。

事实和理由：2016 年 9 月，本公司下游客户合肥远大通过融资租赁(直租)方式向本公司采购一套“ZL-3”的连续式废润滑油再生装置，由银领租赁直接向本公司采购该套设备，再将该设备租给合肥远大使用。融资租赁本金为 1440 万元，融资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自 2016 年 10 月 9 日至 2019 年 10 月 9 日，合肥远大的股东王奎、陈莉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李栋为该《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合肥远大全部债务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该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承租方合肥远大部分租金逾期支付，银领租赁遂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上海金融法院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作出(2019)沪 74 民终 83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确认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与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9 日签订的编号为 YLZL-RZ-2016-005 的《融资租赁合同》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解除；二、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编号为 YLZL-RZ-2016-005 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租赁物即设备型号为 ZL-3 的连续式废润滑油再生装置一套；三、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赔偿损失，损失赔偿范围为全部未付租金 6,640,401.80 元(已扣除保证金 240 万元)；四、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可就上述第二项判决所述的租赁物与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协议折价或者将该等租赁物拍卖、变卖，所得价款用于清偿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上述第三项付款义务；如所得价款不足清偿上述债务，则不足部分由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继续清偿，如所得价款超过上述债务，则超过部分归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所有；五、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奎、陈莉萍、李栋对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上述第三项付款义务与第四项收回租赁物价值的差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奎、陈莉萍、李栋履行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追偿；六、若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未履行上述付款义务的，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有权与李栋协议，以李栋持有的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7 万股的股权作为质押物折价，或者申请拍卖、变卖该质押物所得价款在上述第三项付款义务与第四项收回租赁物价值的差额范围内优先受偿，质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

分归李栋所有，不足部分由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继续清偿；七、驳回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3) 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诉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姚皇营、姚财、姚宝、东和环保、李栋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

2018 年 7 月 5 日，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领租赁”)因与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清发强”)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作出的(2018)沪 0115 财保 56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冻结被申请人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姚皇营、姚财、姚宝、李栋的银行存款人民币 5,456,264.80 元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财产。

事实和理由：2016 年 12 月，本公司下游客户福清发强通过融资租赁(直租)方式向本公司采购一套“ZL-3”的连续式废润滑油再生装置，由银领租赁直接向本公司采购该套设备，再将该设备租给福清发强使用。融资租赁本金为 1080 万元，融资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自 2016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福清发强的股东姚皇营、姚财、姚宝、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李栋为该《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福清发强全部债务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该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承租方福清发强部分租金逾期支付，银领租赁遂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作出(2018)沪 0115 民初 6127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解除原告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与被告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签订的编号为 YLZL-RZ-2016-010 的《融资租赁合同》；二、被告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编号为 YLZL-RZ-2016-010 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租赁物即设备型号为 ZL-3 的连续式废润滑油再生装置一套；三、被告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赔偿损失，损失赔偿范围为全部未付租金 5,279,898.20 元(已扣除保证金 180 万元)；四、原告银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可就上述第二项判决所述的租赁物与被告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协议折价或者将该等租赁物拍卖、变卖，所得价款用于清偿被告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上述第三项付款义务；如所得价款不足清偿上述债务，则不足部分由被告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继续清偿，如所得价款超过上述债务，则超过部分归被告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所有；五、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姚皇营、姚财、姚宝、李栋对被告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上述第三项付款义务与第四项收回租赁物价值的差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姚皇营、姚财、姚宝、李栋履行保证责任后，有权向被告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追偿；六、若被告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未履行上述付款义务的，原告有权与被告李栋协议，以被告李栋持有的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5 万股的股权作为质押物折价，或者申请拍卖、变卖该质押物所得价款在上述第三项付款义务与第四项收回租赁物价值的差额范围内优先受偿，质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被告李栋所有，不足部分由被告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继续清偿。

(4) 郭威诉东和环保、永峰环保、上海秋冉、东和润滑油、李栋等十名被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2018 年 6 月 13 日，郭威因与东和环保、永峰环保、上海秋冉、东和润滑油、李栋等十名被告民间借贷纠纷，向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1、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950 万元及利息；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事实和理由：2017 年 11 月，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栋以公司经营需用资金为由向原告郭威借款，2017 年 11 月 13 日，东和环保、永峰环保、上海秋冉、东和润滑油等十名被告为原告出具借据一份，约定借款金额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自 2017 年 11 月 13 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12 日止，月利率 3%，按月计息到期还本。借款到期后，借款人李栋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归还本金 50

万元，其余的借款本金 950 万元及利息未偿还，原告因此向法院提起诉讼。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作出（2018）豫 1402 民初 607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十被告应于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郭威借款本金 950 万元及利息（按照月息 2 分计算，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二、案件受理费 39150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十被告共同负担。

该案件目前已与债权人达成和解协议。

（5）王志香诉东和环保、李栋、曲胜铎个人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2018 年 8 月 29 日，原告王志香因与本公司、李栋、曲胜铎借款合同纠纷，向河南省荥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1、要求东和环保、李栋、曲胜铎偿还借款本金 420 万元、利息 33.60 万元，共计 453.60 万元（利息按月利率 2%，自 2018 年 5 月 6 日起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止，暂计至 2018 年 9 月 5 日）；本案诉讼费用由东和环保、李栋、曲胜铎负担。

事实和理由：2017 年 11 月，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栋以东和环保经营需要资金为由向原告借款，2017 年 11 月 6 日，东和环保与原告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 700 万元（实际转款金额为 500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自 2017 年 11 月 6 日至 2018 年 5 月 5 日止，月利率 2%，按月计息到期还本，由曲胜铎为该借款提供担保。借款到期后，公司未及时归还该借款本息，原告因此向法院提起诉讼。河南省荥阳市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作出（2018）豫 0182 民初 578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王志香借款本金 3,842,862.26 元，利息 563,619.80 元，共计 4,406,482.06 元（自 2018 年 12 月 22 日起至实际还款之日止的利息，以 3,842,862.26 元为基数，按月利率 2%另计）；二、曲胜铎对本判决第一项承担连带还款责任；曲胜铎还款后，有权向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偿；三、驳回王志香的其他诉讼请求。

（6）张玉平诉东和环保、李栋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2018 年 9 月 27 日，原告张玉平因与本公司、李栋民间借贷纠纷，向河南省虞城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1、要求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归还借款本金 322 万元并支付利息（计算到清偿之日），被告李栋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由被告承担诉讼、保全费等。

事实和理由：2016 年 12 月，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栋向原告张玉平借款，双方约定借款金额 340 万元，月利率 2%，按季付息到期还本。2018 年 6 月 5 日，李栋以东和环保的名义向原告出具借据一份，确认东和环保欠原告 322 万元及利息，李栋在该借条上签字担保。借款到期后，借款人李栋未及时归还该借款本息，原告因此向法院提起诉讼。河南省虞城县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作出（2018）豫 1425 民初 466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 10 日内给付原告张玉平借款 3,218,560 元及利息（其中 2,820,000 元本金，从 2018 年 3 月 28 日起按月息 2 分，计息至本判决确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其中 398,560 元本金，从 2018 年 6 月 5 日起按月息 2 分计息至本判决确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二、被告李栋对上述借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驳回原告张玉平的其他诉讼请求。该案件目前已与债权人达成和解协议。

（7）吴迎春诉东和环保、李栋、格瑞机电、深圳市融国豪益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民间借贷纠纷

2018 年 9 月 6 日，原告吴迎春因与本公司、李栋、格瑞机电、深圳市融国豪益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融国投资公司”）民间借贷纠纷，向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1、依法判令解除原告与融国投资公司签订的代持股权协议，并判令被告立即偿还借款 220 万元及利息；2、并判令四被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判令四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事实和理由：2018 年 1 月 9 日，原告吴迎春与被告融国投资公司及格瑞机电签订《股权代持协议》，约定被告融国投资公司以代持股权的名义让原告增持 S. P. REFINRYCO. LTD. SP 燃油有限公司的股权 220 万元，增发价格每股为 2 元，即 110 万股。融国投资公司自收到股权款项之日满两年，格瑞机电作为丙方有义务提前寻找第三方不低于每股 4 元的价格购买该股权，如没有找到第三方进行回购，

格瑞机电应在届满两年后七日内以每股 4 元的价格全部进行回购。东和环保、李栋出具《保证书》，自愿为吴迎春的上述出资提供全额还款保证，直至借款本息清偿之日为止。由于融国投资公司没有为原告吴迎春代持 SP 公司的股权，也没有偿还该款项，原告因此向法院提起诉讼。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作出（2018）豫 1402 民初 922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解除 2018 年 1 月 9 日原告吴迎春与被告深圳市融国豪益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被告商丘格瑞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订的编号为 2018-01-26《代持 S. P. REFINRYCO. LTD. SP 燃油有限公司股权协议》；二、被告深圳市融国豪益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偿还原告吴迎春借款本金 220 万元及利息(利息按年利率 6%计算自 2018 年 1 月 9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于本判决生效日起十五日内履行完毕；三、被告商丘格瑞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栋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案件受理费 12200 元，由四被告负担。

(8) 任广明诉东和环保、李栋、吕红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2018 年 9 月 3 日，原告任广明因与本公司、李栋、吕红伟民间借贷纠纷，向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令被告李栋、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吕红伟三被告偿还借款 100 万元，大写壹佰万元；判令被告李栋、吕红伟、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一切诉讼费用。

事实和理由：2012 年 9 月，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栋向原告任广明借款 120 万元，并为其出具借据一份，分别加盖商丘东和专用设备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并由公司董事长李栋、原公司总经理吕红伟分别在落款处签名。截止 2018 年 8 月 23 日，实际借款人李栋已归还原告借款本金 20 万元及之前的借款利息，其余的借款本金 100 万元未归还，原告因此向法院提起诉讼。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作出（2018）豫 1402 民初 951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被告李栋及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五日内偿还所欠原告任广明借款本金 100 万元；二、驳回原告任广明对被告吕红伟的诉讼请求。

2018 年 9 月 3 日，原告任广明因与本公司、李栋民间借贷纠纷，向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令被告李栋、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借款 5 万元，及利息（分红）7,000.00 元，合计 57,000.00 元；判令被告李栋、吕红伟、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一切诉讼费用。

事实和理由：2008 年，原告任广明任公司主管会计，2008 年 3 月 22 日任广明以入股公司股股权的方式向公司交纳现金 50,000.00 元，并承诺每月利息 1,000.00 元，该利息已付至 2018 年 2 月份。由于自 2018 年 3 月起未按期支付每月利息，原告因此向法院提起诉讼。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作出（2018）豫 1402 民初 951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被告李栋及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五日内偿还所欠原告任广明借款本金 50,000.00 元及借款利息 7,000.00 元，共计 57,000.00 元。

(9) 祝峰、张中魁诉东和环保、李栋项目转让合同纠纷一案

2018 年 7 月 4 日，原告祝峰、张中魁因与本公司、李栋项目转让合同纠纷，向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1、依法判令被告支付 2891.75 万元欠款。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事实与理由：2012 年 8 月 28 日，原告祝峰、张中魁与本公司签订《合伙购买土地的合伙协议书》，协议书约定：双方共同以本公司的名义购置位于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晨风大道东侧碳纤维厂对面、方域路南侧一块土地，土地面积 189 亩，其中原告占土地面积约 67 亩，本公司占土地面积约 122 亩，土地性质为工业出让土地，原告在取得土地后建设了厂房、办公室以及购进设备进行生产。2014 年 12 月 23 日，原告与李栋签订《土地、房产、玻璃加工设备、玻璃原片等物资的购买协议》，协议约定：李栋以 5600 万元价格购买原告拥有的土地 67 亩、厂房 17000 平方米、办公楼 2000 平方米以及玻璃加工设备和玻璃原片等，本公司对该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合同生效后，李栋共向原告支付购买款共计 2708.25 万元，其余的款项未支付，原告因此向法院提起诉讼。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作出（2018）豫 1402 民初 669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被告李栋支付原告祝峰、张中魁转让款 28,917,500 元。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履行完毕；二、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0) 郑玲红与李栋、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有关的纠纷一案

原告郑玲红与被告东和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签订《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认购意向书》、《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原告以 7.5 元/每股的价格参与认购被告定增股份 10 万股，认购款共计 75 万元。并约定如果被告未能达成协议中的业绩承诺，原告有权要求被告回购其认购的股份。协议签订后，原告将股权认购款 75 万元汇入到被告银行账户，认购并持有被告股份。此后，因被告未能达成《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承诺的第一条和第二条，原告要求被告回购股份。经充分协商后，原、被告达成《延期还款协议》，协议约定：被告应于 2019 年 12 月 21 日起分六期支付原告 75 万元欠款，付款日期为每月 21 日。自 2018 年 3 月 21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21 日止前述 75 万元欠款按年化率 12% 计算利息。并且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原、被告此前签订的《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自动无效。截止本案原告起诉之日，被告已经逾期支付应付款及逾期利息合计 466791.1 元。以上事实由原告提供的《认购协议书》、《认购意向书》、补充协议、转账凭证、收据、《延期还款协议》等有效证据在卷佐证。

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4 月 3 日作出 (2020) 豫 1402 民初 136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偿原告郑玲红欠款 463125 元、逾期利息 3666.1 元，合计 466791.1 元。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履行完毕。如果被告东和公司未按本判决确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一审案件受理费 8301.86 元，减半收取 4150.93 元，由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11) 陈勇与李栋、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有关的纠纷

2018 年 5 月 26 日，原告与被告东和公司签订《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原告认购了被告东和公司 20.3 万股股份，总额为 152.25 万元，原告依照合同约定将款转入东和公司账户。被告东和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3 日给原告出具《收据》一张，收款数额为 152.25 万元，收款方式为：转账。2018 年 5 月 26 日，原告与被告东和公司、李栋 (××) 签订《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被告承诺：2017 年东和公司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2018 年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2019 年向证监会申报材料或主板上市、央企重组并购。同时约定，以上三条条款均视为对赌条款，若被告东和公司任意一条未达成，原告可以要求被告李栋回购原告的股份，回购的股份为本金及年化率 12% 的利息。依照国家官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查询，被告以上三个承诺均未能兑现。被告东和公司 2017 年净利润为 815.684887 万元，2018 年净利润为 986.071083 万元。被告东和公司 2017 年、2018 年净利润均未能满足二被告在合同中的承诺，违反合同约定，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被告李栋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本金+年化率 12% 利息的方式回购原告的股份，利息应从被告收到合同款时开始计算，被告东和公司没有违反合同约定不应承担违约责任。

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1 月 10 日作出 ((2019) 豫 1403 民初 796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李栋于本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回购原告陈勇所持有的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3 万股股份，并向原告陈勇支付回购款人民币 152.25 万元及利息（利息为年化率 12%，自 2018 年 7 月 3 日开始计算至付款义务履行完毕）；二、驳回原告陈勇的其他诉讼请求。

(12) 中金美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李栋等借款合同纠纷

2018 年 5 月 15 日格瑞机电公司与 xxxx (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xxxx 公司) 及在 xxxx 公司运营的峰向标平台注册的相关用户，签订《借款协议》(合同编号 113015FYD900030120180515) 及附件，《借款协议》约定由格瑞机电公司作为借款人通过峰向标平台提供居间服务，向在峰向标平台注册的用户借款。借款金额 100 万元，年化利率 8.2%，借款期限 6 个月。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每月还款利息 6833.33 元，支付管理费 1000 元。款项用途为资金周转。《借款协议》还约定，如果格瑞机电公司未按时还款，则需向相关用户支付逾期违约金、罚息，具体计算方式为：逾期违约金=月剩余

应还金额*10%（逾期违约金费率），逾期罚息=剩余还款金额*逾期天数*0.002。违约方还应当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调查、诉讼费、律师函费等。同日，东和环保公司、李海龙、李鲁方、李栋签订了《承诺书》，确认为格瑞机电公司《借款协议》的共同债务人，为全部债务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协议签署后，格瑞机电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通过峰向标平台获得平台用户提供的借款，共计 100 万元，并支付了六期的利息、管理费。2018 年 11 月 22 日，中金美亚公司根据峰向标平台《峰向标注册及服务协议》及《借款协议》的相关约定，向相关出借人进行了代偿本金，获得了该《借款协议》项下的全部债权及相关权益。中金美亚公司成为格瑞机电公司、东和环保公司、李海龙、李鲁方、李栋的合法债权人。格瑞机电公司、东和环保公司、李海龙、李鲁方、李栋应当向中金美亚公司中金美亚承担还款责任。因催要欠款无果，中金美亚公司诉至法院，要求格瑞机电公司支付本金 100 万元及逾期利息（以本金 100 万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11 月 23 日起按照年息 24% 的标准计算至全部欠款本息付清为止；截止 2019 年 4 月 22 日，利息为 10 万元）；要求东和环保公司、李海龙、李鲁方、李栋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作出（2019）京 0105 民初 5940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金美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支付借款本金九十一万八千六百二十元零一分；二、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金美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以本金九十一万八千六百二十元一分为基数，自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年利率百分之二十四计算）；三、李海龙、李鲁方、李栋就上述第一、二项确定的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原告中金美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应还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李海龙、李鲁方、李栋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后，有权向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偿；五、驳回原告中金美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4450 元，由原告中金美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担 450 元（已交纳）；由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海龙、李鲁方、李栋负担 14000 元（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交纳）。公告费 260 元，由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海龙、李鲁方、李栋负担。

（13）钱春良与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栋请求公司收购股份纠纷

事实与理由：2018 年 4 月 2 日、3 日，原告钱春良与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两份，协议约定了投资金额、声明及承诺、各方权利义务、违约责任及赔偿等条款。其中东和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不超过 2000 万（包括 2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 15000 万元（包括 15000 万元），每股面值 7.5 元。钱春良愿意以现金的方式认购东和公司发行的 2000 万股中的部分股份即总计 20 万股，每股面值 7.5 元，总计 150 万元。第九条违约责任和赔偿 9.2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或法律另有规定外，本协议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协议的相关规定，守约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实际损失，本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9.3 上述所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和/或乙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及甲方和/或乙方主张权利而发生的全部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邮件费、公告费、鉴定和调查取证等费用及来自行政部门的罚款等。

2018 年 4 月 3 日，《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增发行认购委托协议》三方主体丙方钱春良、甲方东和公司、乙方李栋又共同签署一份《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第一条业绩承诺及补偿—乙方承诺股票增发完成后：1、2017 年东和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2、2018 年东和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人民币；如果 2017 年不能完成业绩承诺，2018 年累计完成，也视同完成业绩承诺。3、2019 年正式向证监会递交申报材料或被主板上市公司、央企重组、并购。以上三条款均视为对赌条款，若甲方任意一条未达成，丙方可以要求乙方按照以下约定回购丙方股份：3.1 丙方要求回购的股份数量对应的投资成本=丙方要求回购的股份数量乘以丙方认购时每股价格（丙方要求回购的股份数量≤丙方实际认购的股份数量）；丙方可以要求乙方按照以下约定

回购股份：乙方回购丙方股份=本金+年化率 12%的利息。

河南省民权县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作出（2019）豫 1421 民初 279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被告李栋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钱春良支付回购股份款 150 万元并支付利息（利息以 150 万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12%，自 2018 年 4 月 4 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并应承担 2 万股每股面值 7.5 元经营风险的补偿费 15 万元；二、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费用承担连带责任，并承担律师费 4 万元。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判决或仲裁结果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祝峰、张中魁	本公司、李栋	项目转让合同纠纷	28,917,500.00	一、被告李栋支付原告祝峰、张中魁转让款 28,917,500 元。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履行完毕；二、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9 年 5 月 17 日
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李栋、吕红伟、李玉梅、格瑞机电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纠纷	23,000,000.00	一、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2300 万元及利息（自 2018 年 9 月 21 日起至 2019 年 1 月 30 止按月利率 8.28% 计算，自 2019 年 1 月 31 日起至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月利率 12.42% 计算）二、原告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商丘市睢阳区平台街道办事处华强路西侧、商夏路北侧的豫(2018)商丘市不动产权第 0001311 号土地使用权折价、拍卖或变卖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三、被告李栋、吕红伟、李玉梅、商丘格瑞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驳回原告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15 日

				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总计	-	-	51,917,500.00	-	-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执行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2018年7月4日,原告祝峰、张中魁因与本公司、李栋项目转让合同纠纷,向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1、依法判令被告支付2,891.75万元欠款;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本公司于2018年7月4日收到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传票(2018)豫1402民初6691号以及民事起诉状,于2018年12月3日收到(2018)豫1402执2491号执行通知书,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民事判决书。本公司正积极与原告协商解决,并争取达成和解协议。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本诉讼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2019年1月24日,原告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与本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纠纷,向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3月16日作出的(2019)豫1402民初193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

一、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2300万元及利息(自2018年9月21日起至2019年1月30止按月利率8.28%计算,自2019年1月31日起至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月利率12.42%计算);二、原告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商丘市睢阳区平台街道办事处华强路西侧、商夏路北侧的豫(2018)商丘市不动产权第0001311号土地使用权折价、拍卖或变卖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三、被告李栋、吕红伟、李玉梅、商丘格瑞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驳回原告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本公司正积极与原告协商解决,并争取达成和解协议。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诉讼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合肥远大燃料有限公司	否	15,840,000.00	6,860,401.80		2016年10月10日	2019年10月10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福清市	否	11,995,200.00	5,456,264.80		2016	2019	保证	连带	已事

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					年 12 月 13 日	年 12 月 13 日			前及时履行
商丘大一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是	4,500,000.00	4,500,000.00		2016 年 3 月 28 日	2019 年 12 月 2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李栋	是	2,820,000.00	2,820,000.00		2016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29 日	保证	连带	尚未履行
李栋	是	398,560.00	398,560.00		2016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29 日	保证	连带	尚未履行
深圳市融国豪益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否	2,200,000.00	2,200,000.00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8 日	保证	连带	尚未履行
总计	-	37,753,760.00	22,235,226.6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37,753,760.00	37,753,76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5,600,000.00	5,6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栋向自然人张玉平借款 340 万元，张玉平在扣除部分利息后将本金 2,820,000.00 元和 398,560.00 元转账给李栋指定的收款账户，根据（2018）豫 1425 民初 4666 号《河南省虞城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借款人应偿还本金为 3,218,560.00 元及利息（其中 2,820,000 元本金，从 2018 年 3 月 28 日起按月息 2 分，计息至本判决确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其中 398,560 元本金，从 2018 年 6 月 5 日起按月息 2 分计息至本判决确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栋向原告张玉平借款。2018 年 3 月 28 日，李栋以东和环保的名义向原告出具借据一份，确认东和环保欠原告 2,820,000.00 元及利息，李栋在该借条上签字担保。2018 年 6 月 5 日，李栋以东和环保的名义向原告出具借据一份，确认东和环保欠原告 398,560.00 元及利息，李栋在该借条上签字担保。实际借款人为李栋，担保人为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018 年 1 月 9 日，原告吴迎春与被告上海融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国投资公司”）及格瑞机电签订《股权代持协议》，约定被告融国投资公司以代持股权的名义让原告增持

S.P.REFINRYCO.LTD.SP 燃油有限公司的股权 220 万元，增发价格每股为 2 元，即 110 万股。融国投资公司自收到股权款项之日满两年，格瑞机电作为丙方有义务提前寻找第三方不低于每股 4 元的价格购买该股权，如没有找到第三方进行回购，格瑞机电应在届满两年后七日内以每股 4 元的价格全部进行回购。

东和环保、李栋出具《保证书》，自愿为吴迎春的上述出资提供全额还款保证，直至借款本息清偿之日为止。目前该案已进入执行阶段，债务人正在积极与债权人协商和解，公司作为连带保证人未清偿。针对上述关联担保事项，公司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8月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与公司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也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具有竞争关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8月1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后规范关联交易，执行必要的流程，依法履行回避表决义务，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8月1日		挂牌	补偿承诺	承诺将承担因补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用厂房产权时被主管机关进行处罚等产生任何支出、费用或损失（如有），同意全额向公司进行补偿。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2015 年 8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书面《避免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事项。

2、2015 年 8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书面《关联交易有关事项承诺函》，承诺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后规范关联交易，执行必要的流程，依法履行回避表决义务，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报告期内，未发生任何违反该承诺的事项。

3、2015 年 8 月，公司控股股东李栋已出具承诺，将承担因补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用厂房产权时被主管机关进行处罚等产生任何支出、费用或损失（如有），同意全额向公司进行补偿，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报告期内，公司未因此受到处罚，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抵押	9,218,290.28	1.82%	本公司与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的《租赁物买卖合同》，上述固定资产作为融资租赁标的物进行抵押。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抵押	21,065,663.06	4.15%	公司向银行借款以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
总计	-	-	30,283,953.34	5.97%	-

（五） 失信情况

根据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的公示信息，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已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况如下：

序号	失信人	执行日期	执行案号	执行依据	申请执行人	执行金额
1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栋	2019 年 2 月 25 日	(2019)豫 1425 执 194 号	(2018) 豫 1425 民初 4666 号	张玉平	本金 3218560 元及利息
2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18 日	(2019)豫 0182 执 1218 号	(2018) 豫 0182 民初 5785 号	王志香	本金 3,842,862.26 元及利息
3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栋	2019 年 3 月 7 日	(2019)豫 1402 执 796 号	(2018) 豫 1402 民初 9515 号	任广明	本金 100 万元及利息

4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栋	2019年3月7日	(2019)豫1402执797号	(2018)豫1402民初9514号	任广明	本金5万元及利息
5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栋	2019年4月9日	(2019)沪0115执8240号	(2018)沪0115民初58066号	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本金3,780,394.75及利息以及违约金
6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栋	2018年12月03日	(2018)豫1402执2491号	(2018)豫1402民初6691号	祝峰、张中魁	转让款2,891.75万元
7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栋	2019年04月28日	(2019)豫1402执1734号	(2019)豫1402民初1938号	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2300万元及利息
8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栋	2020年01月13日	(2020)豫1421执117号	(2019)豫1421民初2797号	钱春良	本金150万元及利息
9	李栋	2018年10月26日	(2018)浙0782执12610号	(2018)浙0782民初9869号	季阔	本金800万元及利息
10	李栋	2019年05月22日	(2019)豫1402执2113号	(2018)豫1402民初9520号	任雪峰	本金90万及利息
11	李栋	2019年04月28日	(2019)豫1402执1738号	(2018)豫1402民初9516号	任广明	本金110万及利息
12	李栋	2019年06月17日	(2019)豫1402执2202号	(2018)豫1402民初9523号	任广荣	本金12万及利息
13	李栋	2019年04月28日	(2019)豫1402执1736号	(2018)豫1402民初9517号	任金博	本金73万及利息
14	李栋	2019年05月16日	(2019)豫1402执2028号	(2018)豫1402民初9518号	金守丽	本金33万及利息
15	李栋	2019年06月17日	(2019)豫1402执2203号	(2018)豫1402民初9522号	任政杰	本金48万及利息
16	李栋	2019年05月16日	(2019)豫1402执2029号	(2018)豫1402民初9519号	任宇翔	本金221万及利息

17	李栋	2019年05月 23日	(2019) 豫 1402 执 2115 号	(2018) 豫 1402 民 初 9521 号	水静	本金 60 万及 利息
18	李栋	2019年07月 25日	(2019) 京 0105 执 27950 号	(2018) 京 0105 民 初 66139 号	辽宁联盟中 资创业投资 企业（有限 合伙）	股权回购款 本金 350 万 元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2,336,956	61.92%	5,318,188	67,655,144	67.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112,812	10.05%	0	10,112,812	10.05%	
	董事、监事、高管	10,792,124	10.72%	-10,792,124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8,336,376	38.08%	-5,318,188	33,018,188	32.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338,438	30.14%	0	30,338,438	30.14%	
	董事、监事、高管	32,376,376	32.16%	-32,376,376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673,332	-	0	100,673,332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5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栋	40,451,250	0	40,451,250	40.18%	30,338,438	10,112,812
2	朱延丽	4,550,000	0	4,550,000	4.52%	0	4,550,000
3	河南新安财富节能环保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333,332	0	3,333,332	3.31%	0	3,333,332
4	陈丽	3,291,000	0	3,291,000	3.26%	0	3,291,000
5	李玉梅	2,567,250	0	2,567,250	2.55%	2,567,250	0
6	陈立忠	2,138,000	0	2,138,000	2.12%	0	2,138,000
7	扬州嘉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0	2,000,000	1.99%	0	2,000,000
8	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0	0	2,000,000	1.99%	0	2,000,000
9	河南中证开元	1,998,000	0	1,998,000	1.98%	0	1,998,000

	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证和璞新成长1号基金						
10	厦门顶尖电子有限公司	1,522,000	0	1,522,000	1.49%	0	1,522,000
合计		63,850,832	0	63,850,832	63.39%	32,905,688	30,945,144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普通股前十名或持股 10% 及以上股东间相互无任何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李栋，持有公司股份为 40,451,250 股，持股比例为 40.18%，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李栋，男，1970 年 2 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1988 年 09 月至 1991 年 07 月，在商丘师范专科学校学习；1991 年 08 月至 1993 年 06 月，在商丘市行政公署机关印刷所任微机室主任；1993 年 08 月至 1998 年 12 月，在商丘市六方彩印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9 年 01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商丘市环洁机械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8 年 01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8 月，在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6 年 8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在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 年 10 月 11 日辞去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2014 年 3 月至今，在上海秋冉贸易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6 年 10 月至今，在驻马店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李栋、李鲁方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李栋：简历同上。

2、李鲁方：女，1952 年 8 月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1968 年 8 月至 1982 年 6 月，历任民权县汽配厂会计、民权县第二建材厂厂长；1982 年 7 月至 1984 年 6 月，在河南省财经学院在职脱产学习；1984 年 7 月至 2007 年 2 月，历任民权县二轻工业局财务科长、民权县经济贸易委员会财务科长、民权县安全监督管理局财务科长；2007 年 12 月退休；2008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副总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1 月，在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9 年 11 月 11 日至今，在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20 年 5 月 11 日至今，在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借款	商丘市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旗路支行	抵押借款	23,000,000.00	2016年1月7日	2018年1月7日	10.44%
2	抵押借款	商丘市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旗路	抵押借款	23,000,000.00	2018年1月8日	2020年1月8日	9.94%

		支行					
3	担保借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担保借款	10,000,000.00	2017年2月28日	2018年2月27日	6.95%
4	担保借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担保借款	10,000,000.00	2018年3月20日	2019年3月20日	6.96%
5	售后回租	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5,000,000.00	2016年9月14日	2019年9月13日	3.20%
6	售后回租	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5,000,000.00	2017年3月1日	2020年2月29日	3.00%
7	售后回租	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5,000,000.00	2017年3月6日	2020年3月6日	3.00%
8	直租	上海云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直租	36,000,000.00	2017年1月21日	2020年1月21日	9.97%
9	直租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直租	12,600,000.00	2017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0日	7.21%
10	担保借款	保德信奕(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担保借款	5,000,000.00	2017年2月25日	2018年1月25日	12.00%

		司					
11	担保借款	嘉茂通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担保借款	5,000,000.00	2017年8月10日	2018年8月10日	10.00%
12	担保借款	河北天峰普诚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担保借款	2,000,000.00	2017年1月22日	2018年1月22日	11.00%
13	担保借款	天峰普惠(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借款	1,000,000.00	2017年1月22日	2018年1月22日	11.00%
合计	-	-	-	142,600,00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鲁方	董事长兼总经理	女	1952年8月	大专	2019年11月11日	2021年5月13日	是
李海龙	董事	男	1994年4月	本科	2018年5月14日	2021年5月13日	否
刘玉英	董事	女	1968年11月	大专	2018年5月14日	2021年5月13日	否

张凯	董事	男	1986年12月	大专	2019年6月20日	2021年5月13日	是
黄海雷	董事	男	1986年7月	大专	2019年6月20日	2021年5月13日	是
刘梦	监事	女	1991年10月	大专	2018年5月14日	2021年5月13日	是
李昊鹏	监事	男	1975年4月	大专	2018年5月14日	2021年5月13日	否
刁力	监事	男	1969年4月	大专	2018年5月14日	2021年5月13日	否
黄泽华	财务总监	男	1979年12月	大专	2018年5月14日	2021年5月13日	否
周成	董事会秘书	男	1989年8月	本科	2019年7月15日	2021年5月13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李海龙系李鲁方的孙子，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李鲁方	董事长	0	0	0	0%	0
合计	-	0	0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栋	董事长兼总经	离任	无	个人原因离职

	理			
李鲁方	董事	新任	董事长	新任命
魏洪峰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个人原因离职
周成	财务负责人	新任	董事会秘书	新任命
郑少林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离职
曹幼红	董事	离任	副总经理	个人原因辞职
张凯	无	新任	董事	新任命
黄海雷	无	新任	董事	新任命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1) 李鲁方，女，1952年08月15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1968年08月至1982年06月，历任民权县修配厂会计、民权县第二建材厂厂长；1982年07月至1984年06月，在河南省财经学院财会专业在职脱产学习；1984年07月至2007年02月，先后任民权县二轻工业局财务科长、民权县经济贸易委员会财务科长、民权县安全监督管理局财务科长；2007年12月退休；2008年01月至2015年2月，在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6年7月，在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在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2) 周成，男，1989年0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6月至2014年01月在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新厂基建财务负责人；2014年02月至2015年01月在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账会计；2015年02月至2015年12月在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现金会计；2016年01月至2017年05月在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主管会计；2017年06月至今在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

(3) 张凯，男，198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2003年11月至2008年11月，在武警陕西总队二支队十中队任班长；2009年03月至2012年07月，在深圳市东鹏运输有限公司历任业务副总；2014年06月至今，在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

(4) 黄海雷，男，1986年0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2002年11月至2007年11月在工程公司任项目经理；2008年12月至2013年9月在山东一家人公司任创新业务部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在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3	13
生产人员	23	10
销售人员	3	3
技术人员	5	3
财务人员	4	2
员工总计	58	3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3	0
硕士	5	1
本科	20	10
专科	25	15
专科以下	5	5
员工总计	58	31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同时，公司加强了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并促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其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

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决策都按照《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p>1、2019年3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2019年6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9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名张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黄海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终止〈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2019年7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任命周成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4、2019年8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p> <p>5、2019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p>

		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2	1、2019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9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的议案》。 2、2019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3	1、2019年3月28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019年7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9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的议案》、《<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名张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黄海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终止<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3、2019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李鲁方女士为新任董事长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股份转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积极参与和监督公司各项事务，列席股东会等。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在监督过程中并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合法规范经营。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完全独立于股东及其关联方，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公司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人事聘用、考核、任免制度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公司在有关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3.资产独立

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职财务人员，依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明细制度；日常现金管理、资金往来、成本核算、存货管理、收入确认、费用核算分摊、各种税款计算与缴纳均按财务管理制度及明细制度规定要求处理。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重大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公司亦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

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规定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确开展会计核算工作；确保投资者能客观、真实、准确了解公司运营情况。

3、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部管理制度存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实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增强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法表示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上会师报字（2020）第 560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6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史海峰、李少锋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20 万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0)第 5608 号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和环保”）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东和环保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1、东和环保 2019 年末存在大量法律诉讼及债务违约、担保，导致部分银行账户、资产被司法冻结，东和环保的生产经营受到不利影响，持续经营存在不确定性。东和环保未能

就与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应对计划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东和环保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2、东和环保及其子公司银行存款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94,727.52 元，根据东和环保及其子公司提供的资料，东和环保及其子公司共有 31 个银行账户，我们实施了函证，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均未收到回函，也无法实施其他有效的替代审计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判断未回函账户货币资金列报的准确性。

3、东和环保合并层面应收账款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137,273,026.68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应收账款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应收账款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应收账款列报的准确性。

4、东和环保合并层面预付款项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95,530,757.91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预付款项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预付款项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预付款项列报的准确性。

5、东和环保合并层面其他应收款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44,389,847.32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其他应收款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其他应收款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其他应收款列报的准确性。

6、东和环保未能完整提供与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相关的财务资料，东和环保按照信用风险针对上述资产计提了坏账准备，我们无法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资产的可收回性和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7、东和环保未对 2019 年末的存货进行盘点，我们无法实施存货监盘，同时东和环保发出商品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119,719,685.69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发出商品的回函。我们无法对上述存货实施有效的替代审计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存货列报的准确性。

8、东和环保未就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的准确性。

9、东和环保未能就商誉减值测试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商誉减值测试结论的适当性，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10、东和环保合并层面应付账款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20,718,358.52 元，截至财务报

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应付账款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应付账款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应付账款列报的准确性。

11、东和环保合并层面其他应付款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49,702,503.16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其他应付款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其他应付款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其他应付款列报的准确性。

12、东和环保 2019 年核销人民币 7,481,457.79 元预收款项，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东和环保未能就上述核销事项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核销预收款项的适当性、合理性，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13、东和环保合并层面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27,099,378.12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的准确性。

14、东和环保合并层面其他流动负债 201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43,857,448.07 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其他流动负债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其他流动负债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其他流动负债列报的准确性。

15、东和环保未就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对东和环保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6、东和环保未就诉讼事项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诉讼事项对东和环保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和环保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和环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和环保、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和环保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东和环保的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和环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史海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少锋

中国 上海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25,036.02	257,836.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90,578,617.28	118,027,218.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95,530,757.91	196,440,252.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41,107,021.77	35,959,535.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127,636,856.71	40,907,457.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8,840,926.99	4,576,848.46
流动资产合计		363,819,216.68	396,169,149.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7	-	8,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8	8,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六、9	11,292,226.57	12,023,479.03
固定资产	六、10	52,511,041.94	44,438,196.95
在建工程	六、11	25,629,721.22	44,808,668.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2	38,337,099.13	39,596,796.62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3	3,834,337.41	3,834,337.41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4,285,150.82	88,228.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3,330,312.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6		51,384,615.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889,577.09	207,504,634.74
资产总计		507,708,793.77	603,673,784.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7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8	20,718,358.52	2,444,622.32
预收款项	六、19	500,000.00	57,150,688.55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0	3,210,723.35	2,122,149.23
应交税费	六、21	16,228,183.83	11,213,443.85
其他应付款	六、22	52,630,768.60	70,341,504.81
其中：应付利息		2,928,265.4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3	4,099,378.12	
其他流动负债	六、24	66,857,448.07	
流动负债合计		164,244,860.49	153,272,408.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5		2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26		49,970,718.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7	6,593,812.50	6,742,89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93,812.50	79,713,608.55
负债合计		170,838,672.99	232,986,017.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8	100,673,332.00	100,673,3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9	157,298,357.35	157,298,357.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0	10,999,355.16	10,999,355.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1	63,722,392.94	95,981,557.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693,437.45	364,952,602.50
少数股东权益		4,176,683.33	5,735,164.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870,120.78	370,687,766.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7,708,793.77	603,673,784.03

法定代表人：李鲁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成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481.71	221,74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88,147,390.58	117,186,264.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1,295,623.20	105,684,363.36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1,155,383.27	107,780,086.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6,121,660.76	40,907,457.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96,800,539.52	371,779,920.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8,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94,500,000.00	9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1,292,226.57	12,023,479.03
固定资产		50,549,430.47	42,174,763.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273,996.74	24,193,137.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428.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90,343.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615,653.78	184,041,151.29
资产总计		484,416,193.30	555,821,071.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98,804.36	1,307,600.36
预收款项		500,000.00	57,150,688.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86,141.51	1,891,861.00
应交税费		15,270,047.57	10,990,391.74
其他应付款		91,202,573.37	71,450,386.67
其中：应付利息		2,928,265.44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4,444.37	
其他流动负债		42,786,530.45	
流动负债合计		153,938,541.63	152,790,928.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571,133.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571,133.38
负债合计		153,938,541.63	185,362,061.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673,332.00	100,673,3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9,792,126.54	159,792,126.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99,355.16	10,999,355.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012,837.97	98,994,196.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0,477,651.67	370,459,010.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84,416,193.30	555,821,071.73

法定代表人：李鲁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成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六、32	21,541,761.05	59,110,135.98
其中：营业收入		21,541,761.05	59,110,135.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103,576.27	44,213,416.36
其中：营业成本	六、32	731,252.46	29,092,072.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3	2,358,711.37	321,689.92
销售费用	六、34	2,893,126.65	1,288,461.26
管理费用	六、35	13,156,304.04	8,425,606.86

研发费用	六、36		2,453,691.91
财务费用	六、37	9,964,181.75	2,631,893.50
其中：利息费用		9,885,823.42	2,868,011.93
利息收入		493.66	239,504.24
加：其他收益	六、38	149,077.50	137,61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9	-28,605,604.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5,709,529.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18,341.98	9,324,799.97
加：营业外收入	六、41	7,494,357.95	1,509,619.10
减：营业外支出	六、42	1,963,349.20	48,192.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487,333.23	10,786,226.78
减：所得税费用	六、43	3,330,312.71	925,515.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17,645.94	9,860,710.8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17,645.94	9,860,710.8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8,480.89	-245,719.95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59,165.05	10,106,430.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817,645.94	9,860,710.8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259,165.05	10,106,430.7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8,480.89	-245,719.9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0

法定代表人：李鲁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成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58,421,834.19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731,252.46	29,092,072.91
税金及附加		1,822,720.48	321,689.92
销售费用		15,490.00	1,288,461.26
管理费用		9,097,182.27	6,653,776.79
研发费用			2,453,691.91
财务费用		4,087,553.91	2,634,070.00
其中：利息费用		4,014,038.16	2,344,571.36
利息收入		230.76	198,213.2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733,655.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84,107.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487,854.60	10,693,963.87
加：营业外收入		7,494,357.79	1,509,339.10
减：营业外支出		1,897,517.99	37,552.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91,014.80	12,165,750.73
减：所得税费用		3,090,343.56	1,032,246.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81,358.36	11,133,504.2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81,358.36	11,133,504.2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981,358.36	11,133,504.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鲁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成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520,638.52	61,617,206.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	17,818,873.61	13,308,49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39,512.13	74,925,699.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1,440.19	92,504,742.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1,507.64	3,481,836.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5,051.73	1,345,235.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	27,959,142.83	15,457,57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27,142.39	112,789,38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2,369.74	-37,863,686.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58,137.24	10,899,487.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8,137.24	10,899,487.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8,137.24	-10,899,487.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		4,812,570.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12,570.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7,033.29	2,868,011.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	250,000.00	8,423,381.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7,033.29	44,291,39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033.29	-6,478,822.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800.79	-55,241,996.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836.81	55,499,832.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036.02	257,836.81

法定代表人：李鲁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成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22,991.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4,971.12	29,770,37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4,971.12	39,293,362.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085.52	63,714,316.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9,066.33	3,111,803.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7,145.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6,053.14	6,650,72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9,204.99	76,063,99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766.13	-36,770,632.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7,033.29	2,795,394.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	603,812.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7,033.29	36,399,207.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033.29	-3,399,207.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267.16	-40,169,839.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748.87	40,391,588.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481.71	221,748.87

法定代表人：李鲁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成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673,332.00				157,298,357.35				10,999,355.16		95,981,557.99	5,735,164.22	370,687,766.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673,332.00				157,298,357.35				10,999,355.16		95,981,557.99	5,735,164.22	370,687,766.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259,165.05	-1,558,480.89	-33,817,645.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259,165.05	-1,558,480.89	-33,817,645.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673,332.00			157,298,357.35				10,999,355.16	63,722,392.94	4,176,683.33	336,870,120.78	

项目	2018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673,332.00				157,298,357.35				9,886,004.73		86,988,477.64	5,980,884.17	360,827,055.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673,332.00				157,298,357.35				9,886,004.73		86,988,477.64	5,980,884.17	360,827,055.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93,080.35	-245,719.95	9,860,710.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06,430.78	-245,719.95	9,860,710.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13,350.43	-1,113,350.43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3,350.43	-1,113,350.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673,332.00				157,298,357.35				10,999,355.16	95,981,557.99	5,735,164.22	370,687,766.72

法定代表人：李鲁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成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673,332.00				159,792,126.54				10,999,355.16		98,994,196.33	370,459,010.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673,332.00				159,792,126.54				10,999,355.16		98,994,196.33	370,459,010.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981,358.36	-39,981,358.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981,358.36	-39,981,358.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673,332.00				159,792,126.54				10,999,355.16		59,012,837.97	330,477,651.67

项目	2018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673,332.00				159,792,126.54				9,886,004.73		88,974,042.51	359,325,505.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673,332.00				159,792,126.54			9,886,004.73		88,974,042.51	359,325,505.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3,350.43		10,020,153.82	11,133,504.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33,504.25	11,133,504.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13,350.43		-1,113,350.43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3,350.43		-1,113,350.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673,332.00				159,792,126.54				10,999,355.16		98,994,196.33	370,459,010.03

法定代表人：李鲁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成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名称为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2月22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东和设备”，证券代码“834961”。2016年9月14日，公司更名为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东和环保”。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400671658137T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晨风大道19号

法定代表人：李鲁方

注册资本：壹亿零陆拾柒万叁仟叁佰叁拾贰圆

营业期限：2008年01月21至不约定期限

公司经营范围：环保设备的制造、销售及安装；新能源技术研发、咨询及服务推广；商品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劳务服务；再生资源回收。

本财务报表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合并企业

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秋冉贸易有限公司

河南东和润滑油有限公司

上述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具体信息见附注七、1。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元。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

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②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 ③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④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 ①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 ②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1) 该母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母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母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编制合并报表时，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公司合并编制。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

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按照权益法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③ 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4) 公司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5) 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分类和初始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②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

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可以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期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③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核销

如果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公司

及其子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1、金融工具

(适用于 2018 年度及 2018 之前年度)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 应收款项(如是金融企业应加贷款的内容)；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其他金融负债。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

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④ 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⑤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主要是指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金融企业按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应当根据实际利率计算。实际利率应在取得贷款时确定，在该贷款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企业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

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⑦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 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② 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 本期内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12、应收款项

(公司 2018 年度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5%以上的非关联方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外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往来款项具有类似的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除非有证据表明存在部分或全部无法收回，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

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3、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14、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15、应收款项融资

16、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以及周转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

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确认标准

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可收回金额。

19、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20、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21、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2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④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指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

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3、投资性房地产

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1) 采用成本模式的

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直线法按下列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名称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或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2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家具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25、在建工程

- (1) 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该项支出包含工程物资；
-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6、借款费用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

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u>名称</u>	<u>使用年限</u>	<u>预计净残值率</u>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0	

(5)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8、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初始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公司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上单独列示。

2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和该资产预计未

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两者之间较高者，同时也不低于零。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1、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33、收入（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

(1) 营业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选用下列方法：

- 1) 已完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条件的具体应用：

- 1> 安装费，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安装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安装工作是商品销售附带条件的，安装费在确认商品销售实现时确认收入。
- 2> 宣传媒介的收费，在相关的广告或商业行为开始出现于公众面前时确认收入。广告的制作费，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制作广告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 3> 为特定客户开发软件的收费，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开发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 4> 包括在商品售价内可区分的服务费，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分期确认收入。
- 5> 艺术表演、招待宴会和其他特殊活动的收费，在相关活动发生时确认收入。收费涉及几项活动的，预收的款项应合理分配给每项活动，分别确认收入。
- 6> 申请入会费和会员费只允许取得会籍，所有其他服务或商品都要另行收费的，在款项收回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确认收入。申请入会费和会员费能使会员在会员期内得到各种服务或商品，或者以低于非会员的价格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在整个受益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 7> 属于提供设备和其他有形资产的特许权费，在交付资产或转移资产所有权时确认收入；属于提供初始及后续服务的特许权费，在提供服务时确认收入。
- 8> 长期为客户提供重复的劳务收取的劳务费，在相关劳务活动发生时确认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5)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① 销售成套设备：以公司成套设备运抵施工现场后最终安装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的实现；
- ② 配件销售：若不附带安装条件，则以配件发出时作为确认收入的实现。若附带安装条件，则以安装验收合格为标志作确认收入的实现；
- ③ 技术服务收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

3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企业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 ①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②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

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6、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尚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需将支付或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对于承租人在经营租赁中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承租人对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 出租人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承租人应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承租人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出租人应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是指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应当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 租赁资产折旧的计提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出租人对类似应折旧资产通常所采用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④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⑤ 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出租人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⑥ 经营租赁资产在财务报表中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仍然留在出租人一方,因此出租人将出租资产作为自身拥有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如果出租资产属于固定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项下,如果出租资产属于流动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有关流动资产项下。

(3) 融资租赁,说明其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8“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影响报表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8,027,218.62	-	117,186,264.22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118,027,218.62	-	117,186,264.2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44,622.32	-	1,307,600.36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2,444,622.32	-	1,307,600.36

②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③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

④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 根据要求, 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 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 不进行追溯调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7,836.81	257,836.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8,027,218.62	118,027,218.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6,440,252.12	196,440,252.12	
其他应收款	35,959,535.67	35,959,535.6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0,907,457.61	40,907,457.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76,848.46	4,576,848.46	
流动资产合计	396,169,149.29	396,169,149.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000,000.00	8,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023,479.03	12,023,479.03	
固定资产	44,438,196.95	44,438,196.95	
在建工程	44,808,668.30	44,808,668.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9,596,796.62	39,596,796.62	
开发支出			
商誉	3,834,337.41	3,834,337.41	
长期待摊费用	88,228.36	88,228.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30,312.71	3,330,312.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84,615.36	51,384,615.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504,634.74	207,504,634.74	
资产总计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44,622.32	2,444,622.32	
预收款项	57,150,688.55	57,150,688.55	
应付职工薪酬	2,122,149.23	2,122,149.23	
应交税费	11,213,443.85	11,213,443.85	
其他应付款	70,341,504.81	70,341,504.81	
其中：应付利息	584,016.00	584,016.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3,272,408.76	153,272,408.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000,000.00	2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9,970,718.55	49,970,718.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42,890.00	6,742,89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713,608.55	79,713,608.55	
负债合计	232,986,017.31	232,986,017.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0,673,332.00	100,673,3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7,298,357.35	157,298,357.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99,355.16	10,999,355.16	
未分配利润	88,335,112.07	88,335,112.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7,306,156.58	357,306,156.58	
少数股东权益	13,381,610.14	13,381,610.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0,687,766.72	370,687,766.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3,673,784.03	603,673,784.0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1)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并将与之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1,748.87	221,74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7,186,264.22	117,186,264.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5,684,363.36	105,684,363.36	
其他应收款	107,780,086.38	107,780,086.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0,907,457.61	40,907,457.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71,779,920.44	371,779,920.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4,500,000.00	9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000,000.00	8,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023,479.03	12,023,479.03	
固定资产	42,174,763.21	42,174,763.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193,137.13	24,193,137.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428.36	59,428.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90,343.56	3,090,343.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041,151.29	184,041,151.29	
资产总计	555,821,071.73	555,821,071.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07,600.36	1,307,600.36	
预收款项	57,150,688.55	57,150,688.55	
应付职工薪酬	1,891,861.00	1,891,861.00	
应交税费	10,990,391.74	10,990,391.74	
其他应付款	71,450,386.67	71,450,386.67	
其中：应付利息	584,016.00	584,016.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2,790,928.32	152,790,928.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000,000.00	2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9,571,133.38	9,571,133.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571,133.38	32,571,133.38	
负债合计	185,362,061.70	185,362,061.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0,673,332.00	100,673,3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9,792,126.54	159,792,126.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99,355.16	10,999,355.16	
未分配利润	98,994,196.33	98,994,196.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0,459,010.03	370,459,010.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555,821,071.73	555,821,071.73	

东权益) 总计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1) 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并将与之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2018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2019 年 1 月 1 日,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000,000.00

2019 年 1 月 1 日, 母公司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000,000.00

2019 年 1 月 1 日, 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 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公司合并报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0,000.00	-	-	-
减: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新金融工具准则)	-	8,000,00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8,000,000.00
-----------------------------	---	---	---	--------------

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7) 商誉减值准备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计算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需要对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同时确定一个适当地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8) 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 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u>税种</u>	<u>计税依据</u>	<u>税率</u>
增值税	应税增值额	16.00%、13.00%、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纳税主体及适用税率

<u>纳税主体名称</u>	<u>所得税税率</u>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25.00%
上海秋冉贸易有限公司	25.00%
河南东和润滑油有限公司	<u>25.00%</u>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 2008 年 4 月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

科发火(2008)172号), 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2015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通过高新复审, 并取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F20154100007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河南东和润滑油有限公司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即河南东和润滑油有限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2022 年至 2025 年适用 12.50%的企业所得税率。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308.50	4,374.85
银行存款	94,727.52	253,461.96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u>125,036.02</u>	<u>257,836.81</u>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 冻结情况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909,574.21
1 至 2 年	72,395,969.21
2 至 3 年	3,626,094.35
3 至 4 年	33,360,069.34
4 至 5 年	21,949,243.88
5 年以上	<u>4,032,075.69</u>
合计	<u>137,273,026.68</u>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7,273,026.68	100.00	46,694,409.40	34.02	90,578,617.28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137,273,026.68</u>	<u>100.00</u>	<u>46,694,409.40</u>	<u>34.02</u>	<u>90,578,617.28</u>
合计	<u>137,273,026.68</u>	<u>100.00</u>	<u>46,694,409.40</u>	<u>34.02</u>	<u>90,578,617.28</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720,141.07	16.04	-	-	21,720,141.07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21,720,141.07	16.04	-	-	21,720,141.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693,311.40	83.96	17,386,233.85	15.29	96,307,077.55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113,693,311.40</u>	<u>83.96</u>	<u>17,386,233.85</u>	<u>15.29</u>	<u>96,307,077.55</u>
合计	<u>135,413,452.47</u>	<u>100.00</u>	<u>17,386,233.85</u>	<u>12.84</u>	<u>118,027,218.62</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09,574.21	95,478.71	5.00
1 至 2 年	72,395,969.21	7,239,596.92	10.00
2 至 3 年	3,626,094.35	1,087,828.31	30.00
3 至 4 年	33,360,069.34	16,680,034.67	50.00
4 至 5 年	21,949,243.88	17,559,395.10	80.00
5 年以上	<u>4,032,075.69</u>	<u>4,032,075.69</u>	100.00
合计	<u>137,273,026.68</u>	<u>46,694,409.40</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7,386,233.85	29,308,175.55	-	-	-	46,694,409.4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广西诺思贝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103,293.35	5,310,329.34	1 至 2 年	38.68
G T Energy Co., Ltd.	非关联方	21,720,141.07	17,376,112.86	4 至 5 年	15.82
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7,800.00	9,503,900.00	3 至 4 年	13.85
河南百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40,000.00	1,384,000.00	1 至 2 年	10.08
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00,000.00	5,600,000.00	3 至 4 年	8.16
合计		<u>118,871,234.42</u>	<u>39,174,342.19</u>		<u>86.59</u>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85,183.68	2.18	164,044,854.00	83.51
1 至 2 年	85,525,447.81	89.53	31,824,014.31	16.20
2 至 3 年	5,618,615.26	5.88	540,450.81	0.28
3 年以上	2,301,511.16	2.41	30,933.00	0.02
合计	<u>95,530,757.91</u>	<u>100.00</u>	<u>196,440,252.12</u>	<u>100.00</u>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金额比例(%)
杭州佰晟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0.00	57.57
商丘市红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259,626.54	17.02
商丘市仁威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5.23
河南商亥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5.23
郑州专筑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64,334.89	3.63
合计		<u>84,723,961.43</u>	88.68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u>41,107,021.77</u>	<u>35,959,535.67</u>
合计	<u>41,107,021.77</u>	<u>35,959,535.67</u>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2,100,423.86
1 至 2 年	1,045,113.40

2至3年	244,310.06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u>1,000,000.00</u>
合计	<u>44,389,847.32</u>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6,658,214.94	32,190,749.89
保证金	1,361,260.00	6,200,000.00
备用金	381,558.60	1,554,182.62
暂借款	<u>15,988,613.78</u>	-
合计	<u>44,389,647.32</u>	<u>39,944,932.51</u>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3,530,341.89		455,054.95	3,985,396.84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140,132.09			2,140,132.09
本期转回	2,387,648.43		455,054.95	2,842,703.38
本期转销				-
本期核销				-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u>3,282,825.55</u>			<u>3,282,825.55</u>

④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985,396.84	2,140,132.09	2,842,703.38			3,282,825.55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合计	期末余额
				数的比例(%)	
商丘市格瑞机电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往来款	25,549,060.00	1 年以内	57.56	1,277,453.00
马向阳	暂借款	14,483,613.78	1 年以内	32.63	724,180.69
河南省富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5 年以上	2.25	1,000,000.00
高天云	往来款	537,697.40	1 至 2 年	1.21	53,769.74
靳梦欣	往来款	500,000.00	1 至 2 年	1.13	50,000.00
合计		<u>42,070,371.18</u>		<u>94.78</u>	<u>3,105,403.43</u>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3,379.94		513,379.94	8,895,848.22		8,895,848.22
在产品				32,011,609.39		32,011,609.39
库存商品	7,403,791.08		7,403,791.08			
发出商品	119,719,685.69		119,719,685.69			
合计	<u>127,636,856.71</u>		<u>127,636,856.71</u>	<u>40,907,457.61</u>		<u>40,907,457.61</u>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	4,576,848.46
增值税留抵税额	4,474,046.18	-
待开票税金	<u>4,366,880.81</u>	-
合计	<u>8,840,926.99</u>	<u>4,576,848.46</u>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	-	-
按成本计量的	-	-	-	8,000,000.00	-	8,000,000.00
其他	=	=	=	=	=	=
合计	=	=	=	<u>8,000,000.00</u>	=	<u>8,000,000.00</u>

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郑州哈曼商贸有限公司	8,000,000.00	-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5,394,788.59	15,394,788.59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外购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期末余额	15,394,788.59	15,394,788.59
②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3,371,309.56	3,371,309.56
本期增加金额	731,252.46	731,252.46
其中：计提或摊销	731,252.46	731,252.46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期末余额	4,102,562.02	4,102,562.02
③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期末余额		
④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u>11,292,226.57</u>	<u>11,292,226.57</u>
期初账面价值	<u>12,023,479.03</u>	<u>12,023,479.03</u>

①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5,394,788.59	尚未办理

10、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52,511,041.94	44,438,196.9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u>52,511,041.94</u>	<u>44,438,196.95</u>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家具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32,475,016.02	27,397,976.24	366,315.40	3,094,562.70	63,333,870.36
本期增加金额		16,441,769.91		53,085.17	16,494,855.08
其中：购置		191,769.91		53,085.17	244,855.08
其他转入		16,250,000.00			16,250,000.00
本期减少金额	421,943.99	3,397,182.46	298,315.40	1,399,978.33	5,517,420.18
其中：处置或报废	421,943.99	3,397,182.46	298,315.40	1,391,878.33	5,509,320.18
其他转出				8,100.00	8,100.00
期末余额	32,053,072.03	40,442,563.69	68,000.00	1,747,669.54	74,311,305.26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6,975,299.79	9,398,864.01	347,999.44	1,984,473.84	18,706,637.08
本期增加金额	1,630,272.19	4,160,273.66		687,643.83	6,478,189.68
其中：计提	1,630,272.19	4,160,273.66		687,643.83	6,478,189.68
本期减少金额	106,258.08	1,910,047.84	283,399.44	1,273,894.41	3,573,599.77
其中：处置或报废	106,258.08	1,910,047.84	283,399.44	1,273,894.41	3,573,599.77
期末余额	8,499,313.90	11,649,089.83	64,600.00	1,398,223.26	21,611,226.99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147,046.38	41,989.95			189,036.33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期末余额	147,046.38	41,989.95			189,036.33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3,406,711.75	28,751,483.91	3,400.00	349,446.28	52,511,041.94
期初账面价值	25,352,669.85	17,957,122.28	18,315.96	1,110,088.86	44,438,196.95

①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6,999,107.39	尚未办理

② 通过售后租回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7,195,374.09	7,977,083.81		9,218,290.28

11、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303,806.74	16,157,881.97
工程物资	2,325,914.48	28,650,786.33
合计	25,629,721.22	44,808,668.30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9 万 t/a 废矿物油再生工程	23,303,806.74		23,303,806.74	16,157,881.97		16,157,881.97

①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9 万 t/a 废矿物油再生工程	25,609.97	16,157,881.97	20,449,100.00	-	13,303,175.23	9.1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其中：本期利	本期利息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累计金额	息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率		
9 万 t/a 废矿物油再生工程	30.32%	-	-	-	其他来源	23,303,806.74

注：9 万 t/a 废矿物油再生工程已停工。

(2)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2,325,914.48		2,325,914.48	28,650,786.33		28,650,786.33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合计
----	-------	-----------	----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39,175,039.59	4,500,000.00	43,675,039.59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购置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期末余额	39,175,039.59	4,500,000.00	43,675,039.59
②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2,236,576.65	1,841,666.32	4,078,242.97
本期增加金额	809,697.49	450,000.00	1,259,697.49
其中：计提	809,697.49	450,000.00	1,259,697.49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期末余额	3,046,274.14	2,291,666.32	5,337,940.46
③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期末余额			
④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u>36,128,765.45</u>	<u>2,208,333.68</u>	<u>38,337,099.13</u>
期初账面价值	<u>36,938,462.94</u>	<u>2,658,333.68</u>	<u>39,596,796.62</u>

13、商誉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3,834,337.41			3,834,337.41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液化气站地面硬化	25,087.94		25,087.94		
车间改造	7,183.33		7,183.33		
大门地面维修	27,157.09		27,157.09		
汽车租赁	28,800.00		28,800.00		
其他		<u>4,409,509.23</u>	<u>124,358.41</u>		<u>4,285,150.82</u>
合计	<u>88,228.36</u>	<u>4,409,509.23</u>	<u>212,586.77</u>		<u>4,285,150.82</u>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167,771.27	-	5,709,529.65	3,330,312.71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	51,384,615.36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	10,000,000.00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327,941.20	1,946,945.31
1 年以上	<u>2,390,417.32</u>	<u>497,677.01</u>
合计	<u>20,718,358.52</u>	<u>2,444,622.32</u>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	55,377,289.88
1 年以上	<u>500,000.00</u>	<u>1,773,398.67</u>
合计	<u>500,000.00</u>	<u>57,150,688.55</u>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099,597.65	5,222,676.76	4,111,551.06	3,210,723.3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551.58	47,405.00	69,956.58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u>2,122,149.23</u>	<u>5,270,081.76</u>	<u>4,181,507.64</u>	<u>3,210,723.35</u>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81,846.58	5,169,233.22	4,058,056.45	3,193,023.35
职工福利费	5,107.70	33,117.31	20,525.01	17,700.00
社会保险费	9,740.78	20,326.23	30,067.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6,985.44	16,114.44	23,099.88	
工伤保险费	2,056.60	2,868.89	4,925.49	
生育保险费	698.74	1,342.90	2,041.64	
住房公积金	2,902.59		2,902.5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u>2,099,597.65</u>	<u>5,222,676.76</u>	<u>4,111,551.06</u>	<u>3,210,723.35</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1,847.38	47,405.00	69,252.38	
失业保险费	704.20		704.20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u>22,551.58</u>	<u>47,405.00</u>	<u>69,956.58</u>	

21、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068,134.34	7,320,490.11
企业所得税	3,235,131.39	3,235,13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9,425.08	394,732.47
教育费附加	181,329.97	170,747.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0,886.64	113,831.61
房产税	580,698.33	-70,624.63
土地使用税	1,585,017.64	13,588.12
个人所得税	27,540.71	25,651.03
印花税	<u>10,019.73</u>	<u>9,896.33</u>
合计	<u>16,228,183.83</u>	<u>11,213,443.85</u>

22、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2,928,265.44	584,016.00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9,702,503.16	69,757,488.81
合计	<u>52,630,768.60</u>	<u>70,341,504.81</u>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868,332.09	584,016.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u>59,933.35</u>	=
合计	<u>2,928,265.44</u>	<u>584,016.00</u>

(2) 其他应付款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未付费用	1,111,098.72	1,263,764.21
往来款	6,017,950.60	12,694,385.96
借款	33,123,453.84	3,377,171.64
入股	8,050,000.00	52,381,467.00
保证金	<u>1,400,000.00</u>	<u>40,700.00</u>
合计	<u>49,702,503.16</u>	<u>69,757,488.81</u>

②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郑贞芳	10,000,000.00	尚未支付
保德信奕（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尚未支付
嘉茂通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0.00	尚未支付
天峰普惠（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871,900.04	尚未支付
合计	<u>22,871,900.04</u>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0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u>4,099,378.12</u>	=
合计	<u>27,099,378.12</u>	=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逾期短期借款	10,000,000.00	-

逾期长期应付款	33,857,448.07	=
合计	43,857,448.07	=

25、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	23,000,000.00

26、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应付款	-	49,970,718.55
专项应付款	=	
合计	=	49,970,718.55

27、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742,890.00	-	149,077.50	6,593,812.50	基础设施建设 奖励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 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 设奖励	6,742,890.00	-	-	149,077.50	-	6,593,812.50	与资产相关

28、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673,332.00	-	-	-	-	-	100,673,332.00

29、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7,298,357.35	-	-	157,298,357.35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157,298,357.35	=	=	157,298,357.35

注：1、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李栋将其持有的 40,451,250.00 股股份用于担保。

2、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商丘格瑞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082,668.00 股股份用于担保。

30、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999,355.16	-	-	10,999,355.16

3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996,839.40	86,988,477.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996,839.40	86,988,477.6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259,165.05	10,121,712.19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13,350.43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722,392.94	95,981,557.99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	-	59,047,299.77	28,516,755.24
其他业务	<u>21,541,761.05</u>	<u>731,252.46</u>	<u>62,836.21</u>	<u>575,317.67</u>
合计	<u>21,541,761.05</u>	<u>731,252.46</u>	<u>59,110,135.98</u>	<u>29,092,072.91</u>

33、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818.28	186,932.85
教育费附加	32,493.55	80,114.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662.36	53,409.39
房产税	651,322.96	-
土地使用税	1,571,429.52	-
印花税	5,984.70	1,154.40
环境保护税	=	<u>79.20</u>
合计	<u>2,358,711.37</u>	<u>321,689.92</u>

34、销售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保险费	13,745.00	
运费	2,664,326.77	254,186.10
职工薪酬	192,900.00	454,097.79
广告费	-	386,437.74
差旅费	16,059.68	142,140.64
业务招待费	-	16,412.51
汽车费用	-	-
其他	<u>6,095.20</u>	<u>35,186.48</u>
合计	<u>2,893,126.65</u>	<u>1,288,461.26</u>

35、研发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人工费	-	595,754.14
材料费	-	216,526.17
折旧费	=	<u>1,641,411.60</u>
合计	=	<u>2,453,691.91</u>

36、管理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咨询服务费	710,206.75	2,097,076.28
职工薪酬	3,212,960.93	2,152,596.18
折旧摊销	7,726,957.95	2,211,265.26
差旅费	165,202.92	326,863.20
业务招待费	226,236.00	447,424.06
办公费	374,618.63	201,012.04
车辆费	112,088.85	106,935.78
租赁费	43,885.68	43,885.68
税金		248,210.80
维修费	32,183.51	200,507.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3,786.77	
其他	<u>368,176.05</u>	<u>389,830.13</u>
合计	<u>13,156,304.04</u>	<u>8,425,606.86</u>

37、财务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利息支出	9,885,823.42	2,868,011.93
减：利息收入	493.66	239,504.24

汇兑损失	-	-11,368.41
手续费及其他	78,851.99	14,754.22
合计	9,964,181.75	2,631,893.50

38、其他收益

项目（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大技术装备保费奖补资金	-	137,610.00
基础设施建设奖励	149,077.50	=
合计	149,077.50	137,610.00

39、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308,175.55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02,571.29	=
合计	28,605,604.26	=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709,529.65
存货跌价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合计		-5,709,529.65

4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2,900.00	1,501,000.00	12,90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7,481,457.79	280.00	7,481,457.79

其他	0.16	8,339.10	0.16
合计	<u>7,494,357.95</u>	<u>1,509,619.10</u>	<u>7,494,357.95</u>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补贴	12,900.00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示范区专项补贴	-	1,228,000.00	
研发补贴奖励	-	270,000.00	
合计	<u>12,900.00</u>	<u>1,501,000.00</u>	

4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935,720.41		1,935,720.41
盘亏损失	8,100.00		8,100.00
对外捐赠		20,000.00	
滞纳金	703.98	28,192.29	703.98
其他	18,824.81		18,824.81
合计	<u>1,963,349.20</u>	<u>48,192.29</u>	<u>1,963,349.20</u>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24,862.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u>3,330,312.71</u>	<u>-899,346.66</u>
合计	<u>3,330,312.71</u>	<u>925,515.95</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487,333.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573,099.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77,742.2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590.0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30,312.7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28,252.25
所得税费用	3,330,312.71

4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93.66	239,504.24
政府补助	12,900.00	1,501,000.00
往来及其他	17,805,479.95	11,567,988.61
合计	17,818,873.61	13,308,492.8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835,705.80	834,363.47
管理费用	1,534,942.78	6,267,226.53
银行手续费等	78,851.99	14,754.22
往来及其他	23,509,642.26	8,341,227.58
合计	27,959,142.83	15,457,571.80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	4,812,570.98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融资租赁本息	250,000.00	6,923,381.57
与筹资相关的其他费用	-	1,500,000.00
合计	250,000.00	8,423,381.57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817,645.94	9,860,710.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09,529.65
信用减值准备	28,605,604.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09,442.14	4,522,970.11
无形资产摊销	1,259,697.49	1,233,500.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2,586.77	122,056.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5,720.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885,823.42	2,868,011.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30,312.71	-790,499.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979,399.10	16,474,694.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931,136.12	-208,650,347.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38,675.63	107,785,686.72
其他	569,66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2,369.74	-60,863,686.54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 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5,036.02	257,836.8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57,836.81	55,499,832.8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800.79	-55,241,996.0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① 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30,308.50	4,374.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4,727.52	253,461.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② 现金等价物		
其中: 3 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可无限量添加行		
③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036.02	257,836.81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21,065,663.06	抵押
合计		

4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基础设施建设奖励	6,880,500.00	递延收益	149,077.50
专利申请补贴	12,900.00	营业外收入	12,900.0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河南省驻马店市	河南省驻马店市	其他制造业	79.41%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秋冉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批发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东和润滑油有限公司	河南省商丘市	河南省商丘市	零售业	100.00%	-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20.59%	-1,558,480.89	-	4,176,683.3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62,960,759.01	42,432,078.30	105,392,837.31	59,999,647.22	6,593,812.50	66,593,459.72

(续上表 1)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驻马店市永峰 环保化工有限 公司	86,284,116.42	114,055,400.96	200,339,517.38	106,828,549.09	47,142,475.17	153,971,024.26
------------------------	---------------	----------------	----------------	----------------	---------------	----------------

(续上表 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684,716.89	-7,569,115.53	-7,569,115.53	509,587.98

(续上表 3)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688,301.79	-1,193,394.61	-1,193,394.61	63,300,112.35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栋。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商丘格瑞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持有 1.08%的股份）
河南沛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格瑞机电股东程大稳持有其 40%股份
郑州专筑商贸有限公司	哈曼商贸股东韦统志持有其 100%的股份
商丘市红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专筑商贸监事李春华持有其 50%的股份
北京九州龙岭环保材料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郑少林为该公司监事
朱延丽	本公司股东（持有 5.96%的股份）
高峰	子公司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股东
王涛	子公司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股东
李鲁方	董事长
张凯	董事
李海龙	董事
黄海雷	董事

刘玉英	董事
曹幼红	董事、副总经理
周成	董事会秘书
刘梦	监事
李昊鹏	监事
刁力	监事
张运棠	副总经理
黄泽华	财务总监

注：本附注中“格瑞机电”指“商丘格瑞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哈曼商贸”指“郑州哈曼商贸有限公司”、“永峰环保”指“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上海秋冉贸易有限公司”指“秋冉贸易”、“沛林环保”指“河南沛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专筑商贸”指“郑州专筑商贸有限公司”、“红祥机电”指“商丘市红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 关联交易情况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商丘市红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32,760,000.00	21,310,916.76
商丘格瑞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450,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u>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u>
李栋、郭春芳	5,450,000.00	2017/3/31	2020/2/29	
李栋、郭春芳	5,450,000.00	2017/4/6	2020/3/6	
李栋、郭春芳、高峰、王涛	41,542,075.80	2017/4/6	2020/3/6	
吕红伟	23,000,000.00	2018/1/8	2020/1/8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u>关联方</u>	<u>拆借金额</u>	<u>起始日</u>	<u>到期日</u>	<u>说明</u>
拆入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0,000.00	505,010.9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沛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500,000.00	3,000,000.00	900,000.00
预付款项	商丘格瑞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940.00		27,000,000.00	
预付款项	郑州专筑商贸有限公司	3,464,334.89		3,474,334.89	
预付款项	商丘市红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6,259,626.54		49,419,626.54	
其他应收款	商丘格瑞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5,549,060.00	1,277,453.00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高峰	171,716.20	594,884.60

九、股份支付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股份支付事项。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作为被告涉及审理中的案件共计 4 件，涉及总金额约 1,805.50 万元。

其中，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作为原告新增单项案件标的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情况如下：

2018 年 9 月 19 日，嘉茂通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通过向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律师函的方式催收欠款。在催收无果后，嘉茂通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9 年就保理融资合同对被告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栋提起诉讼，案件涉及金额为保理融资款 500.00 万元及违约金。法院已发传票要求被告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到法院进行案件审理，

但无有序资料，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未查询到相关诉讼信息。

2018年5月25日，申请人祝峰、张凤恩就项目转让合同纠纷案向法院提出诉前保全，冻结被申请人李栋、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下1,250万元的银行存款或查封被申请人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拥有的土地（土地证号：20180001311号）。目前无后续资料，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未查询到相关诉讼信息。

由于诉讼案件尚未审理完毕或资料不齐全，目前无法判断对本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u>项目</u>	<u>内容</u>	<u>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u>	<u>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u>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对外重要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注：说明债务重组的详细情况，包括债重组方式、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总额、债务转为资本导致的股本增加额(或债权转为股份导致的投资增加额及该投资占债务人股份总额的比例)、或有应付(或有应收)金额、债务重组中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依据。]

2、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披露换入资产、换出资产的类别；换入资产成本的确定方式；换入资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及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认的损益。]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72,395,969.21
2 至 3 年	2,744,478.35
3 至 4 年	33,360,069.34
4 至 5 年	21,949,243.88
5 年以上	<u>4,032,075.69</u>
合计	<u>134,481,836.47</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4,481,836.47	100.00	46,334,445.89	34.45	88,147,390.58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134,481,836.47</u>	<u>100.00</u>	<u>46,334,445.89</u>	<u>34.45</u>	<u>88,147,390.58</u>
合计	<u>134,481,836.47</u>	<u>100.00</u>	<u>46,334,445.89</u>	<u>34.45</u>	<u>88,147,390.58</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720,141.07	16.15			21,720,141.07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21,720,141.07	16.15			21,720,141.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761,695.40	83.85	17,295,572.25	15.34	95,466,123.15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112,761,695.40</u>	<u>83.85</u>	<u>17,295,572.25</u>	<u>15.34</u>	<u>95,466,123.15</u>
合计	<u>134,481,836.47</u>	<u>100.00</u>	<u>17,295,572.25</u>	<u>12.86</u>	<u>117,186,264.22</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72,395,969.21	7,239,596.92	10.00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020

2 至 3 年	2,744,478.35	823,343.51	30.00
3 至 4 年	33,360,069.34	16,680,034.67	50.00
4 至 5 年	21,949,243.88	17,559,395.10	80.00
5 年以上	<u>4,032,075.69</u>	<u>4,032,075.69</u>	100.00
合计	<u>134,481,836.47</u>	<u>46,334,445.89</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7,295,572.25	29,038,873.64				46,334,445.8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广西诺思贝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103,293.35	5,310,329.34	1 至 2 年	39.49
G T Energy Co., Ltd.	非关联方	21,720,141.07	17,376,112.86	4 至 5 年	16.15
福清市发强特种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7,800.00	9,503,900.00	3 至 4 年	14.13
河南百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40,000.00	1,384,000.00	1 至 2 年	10.29
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00,000.00	5,600,000.00	3 至 4 年	8.33
合计		<u>118,871,234.42</u>	39,174,342.19		<u>88.39</u>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u>11,155,383.27</u>	<u>107,780,086.38</u>
合计	<u>11,155,383.27</u>	<u>107,780,086.38</u>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60,000.00
1 至 2 年	11,096,883.27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u>1,000,000.00</u>
合计	<u>12,156,883.27</u>

②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备用金	-	809,872.56
往来款	<u>11,156,883.27</u>	<u>109,276,931.98</u>
合计	<u>12,156,883.27</u>	<u>111,086,804.54</u>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2,851,663.21		455,054.95	3,306,718.16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850,163.21		455,054.95	2,305,218.1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u>1,001,500.00</u>			<u>1,001,500.00</u>

④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306,718.16		2,305,218.16			1,001,500.00

⑤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大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
				余额	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126,883.27	1年以内,1至2年	91.53	-
河南省富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5年以上	8.23	1,000,000.00
合计		<u>12,126,883.27</u>		<u>99.75</u>	<u>1,000,000.00</u>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4,500,000.00	-	94,500,000.00	94,500,000.00	-	94,5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u>94,500,000.00</u>	=	<u>94,500,000.00</u>	<u>94,500,000.00</u>	=	<u>94,500,000.00</u>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驻马店市永峰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49,500,000.00	-	-	49,500,000.00	-	-
上海秋冉贸易有限公司	45,000,000.00	-	-	45,000,000.00	-	-
合计	<u>94,500,000.00</u>	=	=	<u>94,500,000.00</u>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	-	58,358,997.98	28,516,755.24
其他业务	=	<u>731,252.46</u>	<u>62,836.21</u>	<u>575,317.67</u>
合计	=	<u>731,252.46</u>	<u>58,421,834.19</u>	<u>29,092,072.91</u>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977.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18,108.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680,086.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9.06
所得税影响额	<u>845,555.79</u>
合计	<u>4,834,879.52</u>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u>报告期利润</u>	<u>加权平均</u>	<u>每股收益</u>	
	<u>净资产收益率</u>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5%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3%	-0.37	-0.37

河南东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